

立法會 CB(2)2673/06-07(07)號文件

# 麗怡居民協會

深水埗贊盤街 130-134 號 I 字樓 B-D 座

電話 : 2386 5721 傳真 : 2728 9308

對《政制發展綠皮書》之意見

致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政制發展綠皮書》發表多時，社會各界有各種不同聲音，這是正常的現象。我們覺得：香港政制發展必須在基本法規定的框架內進行，符合“一國兩制”的原則，符合香港的實際情況，符合循序漸進原則，體現均衡參與，兼顧社會各階層的利益，有利於維護行政主導原則。

## 一、 基本法是香港政制發展的法律基礎

基本法規定了香港居民的政治民主權利，規定了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規定了政治體制發展的方向和原則。政制發展必須遵循基本法規定的原則和程序。這是一條最基本的原則。至於《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二十五條(丑)項的適用問題，應當從兩個方面來看，第一，按照基本法第 39 條的規定，《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適用於香港的有關規定繼續有效，通過香港特區的法律予以實施”。公約於 1976 年引入香港時，英國政府對公約第二十五條(丑)項作了保留。據基本法第三十九條的規定，這個保留繼續有效，因此公約第二十五條(丑)在香港並不適用。第二，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和第六十八條規定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最終要達至普選的目標，這與公約規定的精神是一致的。

## 二、 政制發展必須符合香港在國家憲制中的法律地位

我國是一個單一制國家，香港特別行政區是我國的一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地方行政區域，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根據我國憲法第 31 條和第 62 條第(十三)項的規定，特別行政區的設立及其制度要由國家最高權力機關決定。全國人大通過基本法規定了香港特區的政治體制，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和 2004 年人大釋法規定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是否修改，要由人大常委會決定，如果作出修改，有關法案最終須經人大常委會批准或備案，方可生效。這都體現了中央對香港政制具有決定權。

## 三、 爭取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

基本法第 45 條明確規定循序漸進達至行政長官普選。循序漸進就是逐步演進的意思，不是越快越好。香港特區政制發展要充分考慮到香港民主制度發展的歷史並不長以及 2005 年特區政府提出的政改方案被立法

# 麗怡居民協會

深水埗寶盤街 130-134 號 1 字樓 B-D 座

電話 : 2386 5721 傳真 : 2728 9308

會否決等因素，予以穩步推遲。這樣才能與香港社會、經濟、政治等方面的發展相協調，也才有利於達成社會的廣泛共識。因此，2012 年不是普選行政長官的適當時間。在 2012 年之後，2017 年是有可能普選行政長官的最近時間。香港社會各界應當理性看待行政長官普選，減少爭拗，達成共識，爭取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

#### 四、 按照“先易後難”之方法，立法會的普選時間應在行政長官普選之後

立法會的普選在行政長官普選之後比較合適。從法律規定來看，基本法關於行政長官普選模式作了明確規定，而對立法會的普選模式則未有具體規定；從操作的技術層面來看，行政長官普選只涉及到一個人，而立法會普選則涉及幾十人，更涉及到香港社會各方面的利益；從社會民意來看，目前社會對行政長官普選模式的分歧較少，策發會討論已形成了“先易後難”落實普選的共識，而對立法會普選模式的分歧較大。鑒於立法會普選模式有待香港社會以更多時間進行廣泛深入的討論。因此，立法會普選時間應在行政長官普選之後。此外，還要考慮到行政長官與立法會的關係，經普選產生的行政長官與立法會的關係需要一些時間進行磨合，如因立法會先實行普選或同時實行普選，可能導致政治體制不穩定。

#### 五、 應考慮保留立法會功能界別之議席

1. 立法會普選模式必須符合均衡參與原則，以兼顧社會各階層、各界別、各方面的利益。功能界別的選舉制度安排，有利於社會各階層、各界別在政治體制內都有代表聲音，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
2. 要有利於保持香港的繁榮穩定。香港工商界在香港社會經濟發展中佔有非常重要的地位，政治體制的設計要與這一特點相適應。如果沒有工商、專業界人士意見的表達機制，將會影響到他們社會參與的積極性，進而對香港社會的繁榮穩定產生不利影響。

2007 年 8 月 30 日



麗怡居民協會